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1 年 9 月 29 日

恢復實習津貼 肯定教育部從善如流 全教總建議自今年八月起實施

有關實習教師沒有實習津貼一事，引起各界關注，咸認應給予適度津貼，以展現政府支持準老師投入教育的態度，經各界呼籲倡議，教育部終於同意編列「教育實習獎助金」，預計自明年一月起發放。

對此，全教總肯定教育部從善如流，同時建議教育部回溯自今年 8 月起發放，以免為德不卒。

全教總指出，針對準老師於實習期間沒有津貼可領、嚴重干擾實習期間的生活與實習，全教總去年底曾聲援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等校學生會的陳抗，隨後又透過張廖萬堅委員於本屆立法院第三會期緊急提案，建議教育部正視實習生沒有津貼所造成的困境，給予適度津貼，完善實習制度。

全教總肯定教育部積極回應，惟考量學年完整性，有關「教育實習獎助金」，強烈建議教育部回溯自今年 8 月起發放，穩定實習老師基本生活，讓準老師們全心投入實習工作。